苏州市吴江区教育系统2021年公开招聘教师资格复审及面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网上告知暨考生承诺书

1. 考生应按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做好个人防护和健康管理，时刻关注本人“苏康码”状况，每日进行健康申报更新直至考试当天。备考期间不得前往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境）外，不参加聚集性活动，不到人群密集场所，原则上不离开现工作地所在市（县、区）。出行时注意保持社交距离，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应全程佩戴口罩并做好手部等卫生防护。如出现发热、干咳等急性呼吸道异常症状应及时就医，以免影响正常参加考试。
2. 按当前疫情防控有关要求，考生在资格复审（面试）当天进入复审现场（考点）时应主动向工作人员出示“苏康码”和“行程码”并配合检测体温。“苏康码”为绿码，且经现场测量体温低于37.3℃、无干咳等异常症状的人员方可进入复审现场（考点）参加复审（面试）。参加复审（面试）的考生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或无呼吸阀的N95口罩，除身份确认环节需摘除口罩以外全程佩戴，做好个人防护。

三、按当前疫情防控有关要求，资格复审（面试）当天持“苏康码”非绿码的考生不得进入复审现场（考点）参加复审（面试），必要时配合安排至指定地点进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资格复审（面试）前28天内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境）外（澳门除外）旅居史，或有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史，或与“密切接触者”有明确接触史的考生，或已满14天集中隔离期、但未满后续14天居家自我健康管理期，且健康状况正常的境外回国考生，应主动报告，并配合安排至指定地点进行医学观察。

四、来自或到过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区域所在辖区的低风险地区考生，应持有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如不能提供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及时接受核酸检测，并在指定场所隔离等待，核酸检测结果阴性者方可参加资格复审（考试）。

五、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或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排查、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取消其相应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并记入教师公开招聘考录诚信档案，构成违法的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六、考试疫情防控措施将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变化适时调整，考生须保持手机等通讯畅通，并密切关注“吴江教育信息网”（http://www.wjjyxxw.com）公告。

七、考生应在苏州市吴江区教育局规定的时间、地点由本人接受资格复审后领取面试准考证，并在领取现场认真阅读和签署承诺书。在签署承诺书后，即代表作出以下承诺：“**本人已认真阅读《苏州市吴江区教育系统2021年公开招聘教师资格复审及面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在此郑重承诺：本人填报、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证明）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并保证配合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如有违反，本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

（本承诺书正反双面打印）

承诺人（签名）：

承诺人公民身份号码：

2021年1月 日